

附件 1:

项目绩效自评报告

项目名称：堤防工程维修养护

填报单位：惠州市惠州大堤东堤管理中心（公章）

填报人姓名：黄逸龄

联系电话：07522367190

填报日期：2020 年 5 月 21 日

一、基本情况

堤防工程维修养护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对堤防开展巡视检查工作；堤容堤貌进行整治和维护，日常保洁，清理堤顶堤坡范围内杂树杂草、生活垃圾、挖除芒草头等；检查维护堤防护岸，及时补修，保持工程完整及保障防汛安全。

项目评价年度为 2019 年，资金额度为 218 万元，资金分配方式采取项目制，资金主要用途用于维修养护堤防工程。2019 年度绩效目标为对管理范围内的堤围防洪设施进行日常维修养护，确保安全度汛。

二、自评情况

（一）自评分数

根据项目的实施情况，该项目自评分数为 97.96 分，详见 2019 年度项目绩效自评信息指标评分表。

（二）专项资金使用绩效

1. 专项资金支出情况。

2019 年度计划安排预算金额 218 万元，2019 年 2 月 15 日市水利局批复了《关于批复 2019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》（惠市水利计〔2019〕13 号），实际到位市级财政资金 218 万元，资金到位率 100%。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，累计支付资金 216.63 万元，实际支出率 99.37%；结余结转金额为 1.37 万元。该项目通过政府

采购公开招标确定服务单位，投标下浮率为 1%。资金支付严格执行国库集中支付制，规范会计核算手续，健全财务管理制度。

2. 专项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。

2019 年度项目按计划对管理范围内的堤围防洪设施进行日常维修养护，对堤防开展巡视检查工作；堤容堤貌进行整治和维护，日常保洁，清理堤顶堤坡范围内杂树杂草、生活垃圾、挖除芒草头等；检查维护堤防护岸，及时补修，保持工程完整及保障防汛安全，工程正常发挥防洪效益，服务满意度好。达到了绩效目标要求。

3. 专项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。

2019 年度项目资金用于堤防工程及配套设施维修养护工作。目标绩效设置了产出指标、效益指标、满意度指标。按期完成年度项目实施内容，完成率 100%，堤防工程设施完好，正常发挥防洪效益，保障保护范围内人民财产安全，具有可持续影响，保障范围内服务满意度好。

（三）专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。

2019 年度短板指标为资金支付指标。我中心 2019 年管理堤防全长约 31.67 公里，管理范围线长、面广。由于项目资金有限，2019 年度项目计划内容为维修养护堤防长度 24.643 公里（堤防面积 62.27 万平方米）及防汛石料池、警示牌等配套设施，不能够全覆盖管理范围。

三、改进意见

进一步提升资金使用的灵活度,做好资金部门与实施部门的联系,根据实施情况及时调节资金安排,确保资金使用不缺位,不结余。